

清远市黄茅峡水库施工准备工程 (进场道路) 施工监理

招标公告



招标人：广东省北江流域管理局

招标代理：上海正弘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2025年05月

清远市黄茅峡水库施工准备工程（进场道路）施工监理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清远市黄茅峡水库工程已由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以粤发改投审[2025]14号批准建设，项目业主为广东省北江流域管理局，建设资金来自省财政统筹安排，出资比例为100%，招标人为广东省北江流域管理局。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施工监理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招标项目概况

2.1.1 招标项目名称：清远市黄茅峡水库施工准备工程（进场道路）施工监理

2.1.2 工程建设地点：清远市英德市大湾镇

2.1.3 工程建设规模：清远市黄茅峡水库位于广东省中北部清远市，连江干流英德市大湾镇，坝址以上集水面积7977平方公里。水库任务是以防洪为主，兼顾灌溉、发电、航运和改善水生态环境。按照水库总库容确定工程等别为Ⅱ等，工程规模为大(2)型。

清远市黄茅峡水库施工准备工程是为了加快主体工程建设，建立材料、设备、防汛通道，建设左右岸进场道路。左岸进场道路起点位于大湾镇小联村村道与G358国道交叉口，沿小联村、罗屋村东侧山边布置，终点接至矮寨村现有村道，路线长4.475公里；右岸进场道路：起点为大湾镇大岭下村村道与S258省道交叉口，沿大岭下村、陆屋村东侧山边布置，终点位于川龙村旁，线全长5.19公里；四级公路标准。（具体以实际的工程量清单、施工图纸为准）

2.1.4 项目投资：项目概算投资5258.86万元。

2.2 招标范围

2.2.1 标段划分：本工程划分为1个标段。

2.2.2 监理范围：监理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左、右岸进场道路、桥梁涵洞、照明及绿化、水土保持工程、环境保护工程等全过程监理。

2.2.3 监理服务期：从监理人收到中标通知书之日起算，至全部工程项目结束且项目竣工止。包括本工程施工准备期、施工期、竣工等全过程监理服务。

2.2.4 监理服务最高投标限价：73.90万元。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参加投标的意思表达清楚，投标人代表被授权有效。

3.2 投标人是法人或其他组织，按国家法律经营。

3.3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同时具备水利部颁发的水利工程施工监理甲级资质及水土保持工程施工

监理甲级资质。

注：根据《水利部关于开展水利工程建设监理单位资质行政许可有关工作的公告》（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利部公告2021年第9号）的要求，投标人应按规定办理资质证书延期或换发的相关手续。资质电子证书按《水利部关于实行水利工程建设监理单位和甲级质量检测单位资质电子证书的公告》（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利部公告2022年第9号）执行。资质证书有效期按《水利部关于水利工程建设监理单位和水利工程甲级质量检测单位资质等级证书延期的公告》（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利部公告2023年第9号）规定执行。香港企业参加投标的，须已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备案且备案的业务范围满足本项目招标文件要求。[香港企业备案的业务范围依据《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印发香港工程建设咨询企业 and 专业人士在粤港澳大湾区内地城市开业执业试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粤建规范[2020]1号）确定]。

3.4 拟派总监理工程师须具备工程类高级工程师（或以上）职称，持有有效的水利部颁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监理工程师注册证书（注册专业为水利工程），且具有离投标截止时间近六个月内任意一个月在本单位缴纳的社保证明文件（以加盖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印章的《投保单》或《社会保险参保人员证明》资料为准）。

注：若拟委派的项目负责人（总监理工程师）为香港专业人士，须已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备案且备案的业务范围相当于注册监理工程师的香港专业人士[香港专业人士的备案业务范围依据《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印发香港工程建设咨询企业 and 专业人士在粤港澳大湾区内地城市开业执业试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粤建规范[2020]1号）确定]。

3.5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发布招标公告的时间：2025年__月__日至2025年__月__日__时__分（北京时间，下同），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登录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下载电子招标文件。

注：发布招标公告的时间为招标公告发出之日起至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止。

4.2 本项目招标文件随招标公告一并在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交易平台、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发布。招标文件一经发布，视为发出给投标人，招标文件由投标人自行下载。

4.3 本项目采用资格后审方式。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投标截止时间为2025年__月__日__时__分，投标人应在截止时间前通过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交易平台递交电子投标文件。投标人完成电子投标文件上传后，交易平台即时向投标人发出递交回执通知。递交时间以递交回执通知载明的传输完成时间为准。

在投标截止时间后半小时内，投标人通过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对已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解密。

5.2 投标人应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登录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交易平台办理网上投标登记手续；按照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关于全流程电子化项目的相关指南进行操作。投标登记前，投标人须在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企业库已办理企业信息登记。

5.3 开标开始时间：2025 年___月___日___时___分。

5.4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与开标时间是否有变化，请密切留意招标答疑中的相关信息。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开标时间因故推迟的，相关评标信息仍以原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的信息为准。

5.5 逾期送达的电子投标文件，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交易平台将予以拒收。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网址：<http://www.gzggzy.cn>）、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网址：<http://zbtb.gd.gov.cn/>）、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网址：<http://www.cebpubservice.com/>）发布，本公告的修改、补充，在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上发布。

7. 疑问、异议、投诉处理

7.1 关于疑问、异议、投诉的基本概念和处理程序详见《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活动投诉处理办法》。

7.2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第五十五条，对于中标公示期间的投诉处理的原则为：除第一中标候选人或中标人以外的其他投标人存在串通投标、弄虚作假、行贿情形且在评标过程中未被发现的，视为对中标结果没有造成实质性影响，可依法继续开展招标活动。投标人的违法行为由招标监管部门依法处理。

7.3 在招投标过程中，投标人（含中标候选人）被投诉且经查实存在招标投标活动中列明被禁止行为的，招标人将提请行政主管部门，并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活动投诉处理办法》等进行处理。

在招投标过程中，投诉人投诉事项经查实不属实的恶意投诉，招标人将提请行政主管部门，并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活动投诉处理办法》等进行处理。

注：潜在投标人或利害关系人可以通过线下或线上的形式提出异议。线上提出异议的，应通过交易平台提交，招标人也应通过交易平台答复线上提出的异议。具体按照交易平台相关指南进行操作。作出答复前，应当暂停招标投标活动。

8. 投标人和中标候选人的重大变化告知义务：投标人发生可能影响其资格条件或者招标公正性的重大变化、中标候选人的经营、财务状况发生较大变化或者存在违法行为的（包括但不限于：合并、分立、破产、重大财务变化、项目负责人等主要人员变化、被责令关闭、被吊销营业执照、被暂扣安全生产许可证、一定

期限内被禁止参加依法必须招标项目的投标等情形），应当及时书面告知招标人。

9. 联系方式

招标单位：广东省北江流域管理局

联系人：曾工 联系电话：0757-89816610

异议受理部门：广东省北江流域管理局

地址：广东省佛山市三水区西南街道防汛路御涛园1座

电话：0757-89816610

招标代理机构：上海正弘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联系人：赵工 联系电话：19924601855

招标监督机构：广东省水利厅

监督电话： 020-38356105

2025年__月__日